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，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应到 9 人，实到 9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国兴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年12月14日